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软件”或“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6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816,285,073股的0.001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816,275,473股。

2、公司本次回购激励对象4人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600股。授予日期2016年12月16日。回购价格为9.80元/股。

3、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2016年11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6年12月16日，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授予日期为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1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向88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158.69万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月24日。

2017年5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价格的议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03元调整为9.98元。

2018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马平等124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074,9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8年5月7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60,681,1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人民币（含税）。截至目前，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未实施。若上述股份注销前，公司已实施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发生派息，回购价格应调整为 9.93 元/股。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陈强 17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84,8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 64 名激励对象因辞职、被辞退或因个人原因放弃等原因，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认定并同意公司对上述 64 名员工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12,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考核成绩不达标，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 4 名员工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7,03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4.90 元调整为 14.84 元，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 9.93 元调整为 9.87 元。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本解锁事宜涉及的 633 名激励对象，解锁条件已满足，董事会同意公司为 633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6,974,08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解锁。由于外部环境影响，暂时无法完成对其余部分激励对象的考核，待考核结果确定后，公司将另行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离职的 54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61,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个人考核成绩不达标的 6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4,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4.84 元调整为 14.77 元，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 9.87 元调整为 9.80 元。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离职的 3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个人考核成绩不达标的 1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 回购原因

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离职的 3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第二条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个人考核成绩不达标的 1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 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考核成绩不达标等原因，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9,600 股，回购价格为 9.8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94,064.01 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052 号）。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办理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97,080,907	11.89		9,600	97,071,307	11.89
高管锁定股	97,071,307	11.89			97,071,307	11.89
股权激励限售股	9,600.00	0.0012		9,600	0	0.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719,204,166	88.11			719,204,166	88.11
三、总股本	816,285,073	100.00		9,600	816,275,473	100.00

注：1、实际股本结构变化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确认数为准。
2、表中数据尾差系因四舍五入产生。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